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日間部 財務金融系理財與稅務管理碩士班 課程基準表

適用學年度：114學年度入學

學年	第一學年							第二學年						
類別	科目	學分/時數						科目	學分/時數					
		上			下				上			下		
核心必修	研究方法				2	/	2	財金論文研討	1	/	1			
	財務管理	3	/	3										
	金融市場與機構	2	/	2										
	稅務管理	2	/	2										
	投資學				3	/	3							
	財務計量學				3	/	3							
	小計	7	/	7	8	/	8	小計	1	/	1	0	/	0
專業選修	風險管理與保險規劃#	3	/	3				財務風險管理研討	3	/	3			
	財金統計學	3	/	3				新金融商品專題	3	/	3			
	基礎理財規劃#	3	/	3				金融機構策略管理	3	/	3			
	稅務規劃#				2	/	2	會計與財務分析研討	3	/	3			
	財富傳承規劃#				2	/	2	國際金融專題	3	/	3			
	退休規劃#				2	/	2	投資規劃與資產配置#	2	/	2			
	國際財務管理				3	/	3	綜合理財規劃#				3	/	3
								金融行銷專題				3	/	3
								不動產投資分析				3	/	3
								證券法規研討				3	/	3
								營利事業稅法專題				3	/	3
								金融科技專題				3	/	3
	選修小計	9	/	9	9	/	9	合計	17	/	17	18	/	18

核心必修學分數	16	論文撰寫學分數	6
選修學分數	12		
畢業總學分數	34		

備註	1.選修課程開課人數以5人為原則。但經系(所)務會議通過，專案簽准者，不在此限。 2.選修其他碩士班之學分數以6學分為限，並須經系主任認可，始得列入畢業學分數。 3.曾修讀本校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之碩士生得申請學分抵免，最多以抵免12學分為限。 4.課程名稱相同者，得跨其他碩士班選修。 5.第一學年度各學期，修業學分數下限為6學分。 6.未曾修習統計學者，須加選財金統計學該科。
審查紀錄	經114年11月20日教務會議通過

書審流程	系主任	學院院長	教務長
	財務金融系 主任 林丹	財金學院 院長 陳俊龍	教務長 林倫豪